

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法定代表人 (主要代表人)	卢汝平		
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	内科；消化内科专业/外科/妇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急诊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仅限开展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康复医学专业*****		
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广告时长（影 视、声音）	0
审查结论	按照《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令 第26号，2006年11月10日发布）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发布该医 疗广告（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19002023900644，流水号： C2023081117560326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壹年（自 2023年 08月 14日 起，至 2024年 08月 13日 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粤（S）广[2023]第08-14-469号			

注：1.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
2. 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注意事项见背面）；
3. 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广告法》、《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得违
规发布禁止的内容。



(背 面)

注 意 事 项

- 1、本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正文内容皆为打印，手写无效。
- 2、医疗机构必须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原件向广告刊播媒介或广告刊播代理单位联系广告刊播事宜。
- 3、对《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中核定的内容及广告成品样件，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不得进行任何改动。医疗广告必须与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同意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保持一致。
- 4、发布医疗广告必须标明医疗机构第一名称和《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且足以辨认。
- 5、发布户外医疗广告，应按照有关规定向工商行政部门登记。
- 6、医疗广告内容需要改动或者医疗机构的执业情况发生变化，与经审查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内容不符的，医疗机构应当重新提出审查申请。
- 7、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编号内容依次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中）医广【批准年份】第（批准月份）-（批准日）-（批准顺序）号。如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 2007 年 1 月 30 日批准的第 10 件《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应标为：（京）中医广【2007】第 01-30-10 号。
- 8、本广告审查证明公示网址：<http://www.dgwsj.gov.cn/>
审查机关联系方式：0769-23281022。

申请受理号_____

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

申请日期：2023 年 8 月 11 日

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发 证 卫 生 行 政 部 门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登记号	377763441900417033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卢汝平
		身 份 证 号	
校验有效期	壹年/叁年 (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 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止)		
医疗机构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南城路 1 号 201 室		
所有制形式	集体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	内科:消化内科专业/外科/妇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 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 (仅限开展 X 线诊断专业、超 声诊断专业、心电图诊断专业)/中医科;康复医学专业*****		
床 位 数	0	接诊时间	全天
联系电话		邮 编	523000
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他	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	0 秒
提交申请 材料目录	1、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		
	2、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本		
	4、《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		
经办人	唐伟祥	联系电话 (手 机)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卢汝平



申请受理号 _____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2023 年 8 月 11 日

医 疗 机 构 情 况	第一名称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南城路 1 号 201 室		
	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377763441900417033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卢汝平	联系电话	
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 _____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内科:消化内科专业/外科/妇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 皮肤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 (仅限开展X线诊断 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图诊断专业)/中医科;康复医学专业*****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⑨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南城路1号201室 ☎ 22242468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南城路1号201室
诊疗科目 内科：消化内科专业 / 外科：妇科专业 / 儿科：眼科 / 耳鼻咽喉科 / 口腔科 / 皮肤科 / 急诊科 / 麻醉科 / 医学影像科（仅限开展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图诊断专业） / 中医科 / 康复医学专业
法定代表人 卢汝平
主要负责人 郭振东
登记号 377763441900417033

有效期限 自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1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发证机关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全国唯一标识码 440025845

医疗机构名称 东莞市老科协门诊部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南城路1号201室

邮 政 编 码 523000

所 有 制 形 式 集体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诊 疗 科 目 内科:消化内科专业 /外科 /妇科专
业 /儿科 /眼科 /耳鼻咽喉科 /口
腔科 /皮肤科 /急诊医学科 /麻醉
科 /医学检验科 /医学影像科(仅限开
展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
断专业) /中医科:康复医学专业*****

服 务 对 象 社会

床 位 0 (张) 牙椅 2 (张)

注 册 资 金 50 (万元)

法 定 代 表 人 卢汝平

主 要 负 责 人 郭振东

有 效 期 限 自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至 2022 年 11 月 21 日

登 记 号 37776344260117033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设 置 单 位 东莞市老科协工作者协会

发证机关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诊 疗 科 目

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后情况	批准机关 (盖章)	经办人
2021年 5月21日	变更地址	该门诊在2021年5月21日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中,登记名称为《东莞市老科林门诊部有限公司》,变更地址为:东莞市莞城街道育池路1号201室(17)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	杨筠倩 (17)
2022年 9月4日	变更诊疗 科目	增加“消化 内科”和“ 麻醉科”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17)	廖延辉 (17)

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后情况	批准机关 (盖章)	经办人

校 验 记 录

2023 — 2024 年度校验

校验日期: 2023 年 1 月 30 日

校验结果 (划√): 合格 (√) 暂缓 ()

暂缓原因: (1) 不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
(2) 评审不合格
(3) 未参加评审

补 充:

校验机关 (章)

经办人 (签名)



校 验 记 录

20 — 20 年度校验

校验日期: 年 月 日

校验结果 (划√): 合格 () 暂缓 ()

暂缓原因: (1) 不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
(2) 评审不合格
(3) 未参加评审

补 充:

校验机关: (章)

经办人 (签名)